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20 郑发 01”募集说明书中“第十五条风险揭示”无重大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23 发投 01”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无重大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23 发投 02”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2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
财务报表.....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6

释义

发行人、公司	指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 郑发 01	指	2020 年第一期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3 发投 01	指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 发投 02	指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郑州市政府、市政府	指	郑州市人民政府
郑州市国资委、市国资委	指	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制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郑发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ZhengzhouDevelopmentandInvestmentGroup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徐汉甫
注册资本（万元）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中原区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2 层、4 层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 中原区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2 层、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15
公司网址（如有）	www.zzftjt.com
电子信箱	zftcwb@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张晓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2 层、4 层
电话	0371-67581393
传真	0371-67581393
电子信箱	zftcwb@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郑州市财政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郑州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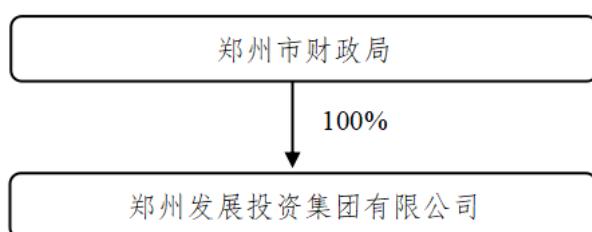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徐汉甫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秦广远、刘艳芳

发行人的监事：黄硕

发行人的总经理：-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周卫瑛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晓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作为郑州市经营规模最大的国有独资公司之一，在郑州市城市建设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的优势地位，公司主要职能包括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建设、城市综合开发、基础设施养护维护等。

发行人业务范围涵盖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开发、土地开发经营与整理、工程建设等多元化关联领域，发行人主要业务板块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客运及货运物流、房地产开发、市政基础资产维护、郑少高速运营与管理、勘察设计业务以及会展业务，以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客运及货运物流、房地产开发业务为主。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发行人所在行业及地区现状和前景

a、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当前环境下，国家全面清理地方政府的隐性债务，中央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文件来规范地方政府的举债行为，鼓励支持平台企业市场化转型。

2017年的87号文确定了政府购买服务的负面清单，明确政府购买服务内容应当严格限制在属于政府职责范围、适合采取市场化方式提供、社会力量能够承担的“服务”类事项，严禁将建设工程与服务打包作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2017年的92号文确定了PPP项目入库的负面清单和已入库项目的清退清单。

2018年的23号文明确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监管再升级，进一步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将政府与融资平台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融资过程中的关系进一步理清，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以上文件对承接基础设施建设的类型、模式和投融资等方面提出了诸多限制，对平台公司今后市场化转型发展和继续承担城市建设开发任务提出了新的要求。

新形势下，市场化转型后平台公司的发展需要靠主营业务来支撑，一方面集团公司可以承接有现金流的项目增强自身的造血功能，产生经济效益；另一方面，作为地方政府的国有独资企业，有义务依法合规承接政府公益性项目，实现一定的社会效益。郑州发投多年来

在城市建设运营方面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和政府部门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郑州发投能够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依法合规承接政府任务，着力转型发展，努力打造城市开发运营商。

b、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行业

轨道交通属于城市公共交通业，包括地铁、轻轨、有轨电车、磁悬浮列车等。轨道交通是一种独立运行的有轨交通系统，提供了资源集约利用、环保舒适、安全快捷的大容量运输服务。

轨道交通是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道路交通资源与居民出行需求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我国进入地下空间资源开发利用的高速发展期。

国务院于2021年12月发布的《“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中提出，强化重点城市群城际交通建设。围绕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长江中游等城市群，以轨道交通、高速公路为骨干，提升城际运输通道功能，加强核心城市快速直连，构建多节点、网络化的城际交通网，实现城市群内主要城市间2小时通达。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圈。建设都市圈多层次轨道交通网络，推进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融合衔接，合理推动轨道交通跨线运营。探索将重点都市圈中心城区轨道交通以合理制式适当向周边城市（镇）延伸。完善多层次道路交通网。合理加密快速路通道，因地制宜规划建设都市圈环线和城市绕城环线。科学布局建设加油加气站、公交场站、停车设施。积极推动城市公交线路向周边城镇、功能节点延伸，鼓励都市圈内毗邻城市（镇）开行公交，开展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完善城市交通基础设施，打造多模式便捷公共交通系统。深入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持续深化国家公交都市建设。超大特大城市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的快速公交网络，科学有序发展城市轨道交通，推动轨道交通、常规公交、慢行交通网络融合发展。

总的来看，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在“十三五”期间保持着高速发展的态势，随着在建、拟建线路的建成运营，轨道交通在城市客运系统中将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轨道交通发展的意见》（郑政〔2018〕19号），郑州地铁近、中、远期发展目标为：到2020年网格化格局基本形成，基本实现主城区覆盖；到2035年建成与国家中心城市和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适应的、较为完善的轨道交通网络体系；到2050年着眼于世界城市定位，扩大轨道交通线网覆盖范围，形成全球一流的轨道交通运营网络体系。

c、客运及货运物流行业

道路客运是我国旅客运输的主要方式之一，但快速发展的高铁、民航、私家车自驾、网约车等对道路客运行业的运营形成了一定的冲击，道路客运行业景气度下行。道路客运是我国旅客运输的三种主要方式之一，具有覆盖面广、通达度深、机动灵活、服务模式多样性等优势，使其不仅成为一个独立的运输体系，也成为铁路车站、机场、港口旅客集散的重要手段，在现代交通运输业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交通运输部对道路运输行业实行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限制。根据《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申请从事道路客运企业必须取得交通主管部门的相关经营许可，包括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和客运班线经路的许可。同时，交通主管部门还根据企业分级、线路分类、合理分工、经营规模的原则，将道路客运企业分为不同资质级别，不同资质的客运企业运营不同等级的营运线路，严格限制同一地区客运班线的配置及客运站的重复建设。同时，交通主管部门还根据企业分级、线路分类、合理分工、经营规模的原则，将道路客运企业分为不同资质级别，不同资质的客运企业运营不同等级的营运线路，严格限制同一地区客运班线的配置及客运站的重复建设。严格的市场准入制度使得骨干交运企业具有一定的区域垄断优势。

近年来，国家对公路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力度逐渐加大，公路网络规模也日益扩大，为公路运输行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d、房地产开发行业

郑州市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把“以建为主、提升品质、扩大成效”作为战略重点，加快推进城市现代化、国际化、县域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全面实施新型城镇化新三年行动计划，郑东新区、上街区、高新区、中原区、金水区基本实现全域城镇化。

2017年1月22日，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复函支持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明确提出郑州作为中原城市群核心城市，区位优势明显，腹地市场广阔，人力资源丰富，文化底蕴厚重。

在新一轮国企改革的环境下，郑州发投将结合自身战略发展目标及功能定位，在全力配合河南省、郑州市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的原则下，坚持市场化为导向的指导思想，整合优质资源、盘活自身资产、创新投融资模式，逐步实现多元化产业投资，将所属企业依照城市开发、资本运营、核心服务“三大业务板块”分类整合，积极推动河南省国企改革发展和转型升级，继续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作出贡献。

魅力都市即保护梳理文化遗产，构建郑州商都、嵩山历史建筑群、古荥汉文化、黄帝故里、河洛文化五大历史文化片区。传承创新华夏历史文明，全力提升“黄河”、“黄帝”、“嵩山”、“商都”四个文化品牌形象的国际影响力，增强文化竞争力。

创新都市即通过体制机制、土地政策、人才引进政策、产业政策、生态保护、金融财税和社会一体化等政策的创新建设，为都市区发展提供一个创新环境，实现都市区体制由“制约—促进”的转变，建设创新都市。

（2）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a、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郑州发投主要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开发、土地开发经营、资本投资、金融服务等多项业务。2013年，郑州市政府在以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市场化为导向，进一步深化提升城市运营理念，以整合盘活政府“四”为重点，建立健全企业化管理运营机制为核心，整合资源，组建三大集团母公司，郑州发投为三大集团母公司之一。郑州市政府将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5月划出）、郑州森威林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城市一卡通有限公司、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股权注入郑州发投，郑州发投成为郑州市最大的国企。

2016年，郑州发投被中诚信评定为AAA级信用企业，是郑州市第一家获得AAA信用主体评级的国有企业，并连续六年主体信用评级为AAA。

b、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除已有的规模优势外，公司各类业务较大优势主要体现在区域垄断性、突出的区域优势及政策支持等方面。

1) 良好的区位优势

发行人业务主要位于郑州市境内，郑州市为河南省省会，地处中华腹地，九州之中，是中原经济区建设主要城市、中国历史文化名城、中国八大古都之一，是全国重要的交通通讯枢纽城市，贯通全国的铁路、航空、高速公路、电力、电信主干线在此交汇，是全国七大公路交通主枢纽城市之一、国内六大通讯枢纽城市之一、全国三大邮政电信枢纽之一、全国八大铁路枢纽之一，是连接华北地区与中南地区的最大的物资集散地，是中西部内陆地区和东部沿海地区经济互动的枢纽。国家“西气东输”、“南水北调”工程在此经过。随着高速公路客运枢纽站、铁路客运专线枢纽站、国家干线公路物流港、铁路集装箱中心站等重大工程的建设，以及4E级新郑国际机场功能的逐步完善，郑州的区位优势将更加明显；郑州是我国中部地区重要的工业城市，近年来形成了汽车、煤电铝、装备制造、食品、纺织服装、电子信息等六大优势产业；郑州是全国著名的现代化商贸城市，1997年被批准为国家商贸改革试点城市，郑州商品交易所是我国第一家期货市场，“郑州价格”一直是世界

粮食生产和流通的指导价格。良好的区位优势，为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供了区位环境支持。

2) 快速增长的区域经济

近年来，郑州市总体经济实力和财政实力不断增强，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为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2012 年 12 月，《中原经济区规划（2012-2020）》获得国务院正式批复，该规划的实施，将在未来 10 年乃至更长时间内，推动作为中原经济区中心城市的郑州市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养护业务是与经济发展、城市建设最直接相关的国民经济产业，势必将因郑州市经济的快速发展而获得长期支持。

3) 强有力的政府支持

作为郑州市政府重点扶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维护养护主体，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政策、资金、项目资源等方面获得了政府的大力支持。随着郑州市城市发展战略的逐步实施，未来政府必将加大力度支持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进一步巩固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行业地位。

2013 年，依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部分市属企业国有股权变更的通知》《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郑政文〔2013〕160159 号），郑州市政府将郑州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郑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郑州森威林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郑州水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郑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等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该次资产划拨，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和资金实力均得到大幅提升，业务发展步入快车道。

4) 优良的融资环境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郑州市经营规模最大的国有独资公司之一，拥有国内 AAA 级别信用，信用评级较高，债务履约率高，企业信用良好，资产庞大，融资能力较强，有着广泛而稳定的银企合作关系。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多家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获得了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这将充分保证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时获得投资资金，保障工程建设顺利进行。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结算	22.14	20.54	7.20	52.11	20.84	17.56	15.76	49.63
客运物流	5.34	4.17	21.89	12.57	3.58	2.49	30.30	8.51
商品销售	0.48	0.44	9.19	1.14	0.56	0.51	9.59	1.34
地铁运营	5.22	22.09	-323.50	12.28	3.43	10.67	-211.40	8.16
其他业务	9.30	3.82	58.97	21.90	13.59	10.75	20.89	32.36
合计	42.49	51.07	-20.20	100.00	42.00	41.98	0.04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发行人客运物流业务收入 2023 年 1-6 月 5.34 亿元，较 2022 年 1-6 月增加 1.77 亿元，增幅 33.06%，运营成本 2023 年 1-6 月 4.17 亿元，较 2022 年 1-6 月增加 1.68 亿元，增幅 40.27%，主要原因为 2023 年经济形势好转，客运物流业务运营成本和收入均有一定幅度提升。

(2) 发行人地铁运营收入 2023 年 1-6 月 5.22 亿元，较 2022 年 1-6 月增加 1.79 亿元，增幅 34.31%，运营成本 2023 年 1-6 月 22.09 亿元，较 2022 年 1-6 月增加 11.42 亿元，增幅 51.69%，主要原因为 2023 年经济形势转好，地铁承运客流量上升，地铁运营成本和收入均一定程度上升。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依托郑州市城市建设和发展，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为指挥棒，将政府主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作为主要发展模式。

- 1) 积极与各级政府合作，参与 PPP 项目投资；
- 2) 加强对外联合，与自贸区、产业园区、各优质企业的交流，寻求战略合作伙伴；
- 3) 开创产业领域，对政府和社会广泛关注问题、新兴市场进行深入调研，包括但不限于在城市智慧停车、健康养老、文化旅游，文化教育、园区开发、新能源设施、航空运输、水利建设等领域寻找投资契机，多方面拓宽业务范围，整合优质资源，有效运用资金；
- 4) 加强资本运作，寻求优势企业进行资本重组，实现本企业自有资本不断增值。
- 5) 加强金融服务业发展，逐步打造类金融机构平台。

通过以上途径，努力将集团公司构造成“一强两优双增长”（即核心竞争能力显著增强；资产结构优化，融资结构优化；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重，资产规模和经营利润同步增加）的现代化企业集团，不断为社会创造更多的财富，实现立足郑州、辐射中原、走向全国的战略发展目标。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报告期，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相关对策与“20 郑发 01”募集说明书中“第十五条风险揭示”无重大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23 发投 01”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无重大变化。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23 发投 02”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无重大变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郑州市财政局授权的范围内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发行人与郑州市财政局之间在业务、资产、财务上完全分开，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为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维护发行人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关联人回避的原则；公平、公开、公正的商业原则；书面协议的原则等。关联交易定价方面要求公允，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发行人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由公司办公会审核，报集团党委会批准后执行。

2.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主要内容

发行人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就发行人证券信息披露管理流程进行了规范，以提高公司证券信息披露水平和证券信息披露质量。金融财务中心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职责；(2)定期报告；(3)非定期报告；(4)信息披露纪律；(5)附则。

董事会负责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制定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监督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审议批准拟披露的信息，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应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0年第一期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郑发投资债 01
3、债券代码	152575.SH
4、发行日	2020年9月17日
5、起息日	2020年9月17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年9月17日
7、到期日	2027年9月17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发投 01
3、债券代码	252190.SH
4、发行日	2023年8月28日
5、起息日	2023年8月30日
6、2023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8月30日
7、到期日	2028年8月30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1、债券名称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发投 02
3、债券代码	252191.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8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采用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的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52575.SH
债券简称	20 郑发投资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0-300 基点(含本数)，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 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报告期内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2190.SH
债券简称	23 发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和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p> <p>报告期内未触发</p>

债券代码	252191.SH
债券简称	23 发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个计息年度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和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p> <p>报告期内未触发</p>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2190.SH
------	-----------

债券简称	23 发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2191.SH
债券简称	23 发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2190.SH

债券简称	23 发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担保；偿债计划：公司把兑付资金安排纳入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执行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偿债计划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披露情况执行。

债券代码：252190.SH

债券简称	23发投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担保；偿债计划：公司把兑付资金安排纳入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其他偿债保证措施：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执行募集说明书中承诺的偿债计划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披露情况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原材料主要是砂石料、钢材、沥青等工程材料，工程施工和开发成本为尚未完工的项目，库存商品为已完工单位验收的项目工程。
固定资产	主要为房屋建筑物与地铁线路
在建工程	主要为政府投融资建设项目与轨道交通线路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存货	404.74	409.51	-1.17	-
固定资产	1,118.99	1,133.23	-1.26	-
在建工程	877.81	808.59	8.56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固定资产	1,118.99	90.42	-	8.08
无形资产	297.83	21.59	-	7.25
存货	404.74	3.08	-	0.76
其他货币资金	176.45	51.11	-	28.97
合计	1,998.01	166.2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7.4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9.4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0.7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6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271.69亿元和317.1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6.7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64.94	64.94	20.48%
银行贷款		8.72	12.50	96.79	118.01	37.2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34.20	134.20	42.31%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8.72	12.50	295.93	317.1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5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15亿元，且共有5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3年9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2,090.49亿元和2,203.91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4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5.00	31.00	115.00	151.00	6.85%
银行贷款		69.05	37.69	1,786.58	1,893.32	85.9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9.92	16.62	70.52	97.06	4.40%
其他有息				62.53	62.53	2.84%

债务						
合计		83.97	85.31	2,034.63	2,203.9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6 亿元，且共有 61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31.75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3.65	31.63	6.3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63	120.81	8.13	—
长期借款	1,788.85	1,696.48	5.44	—
应付债券	263.46	230.31	14.39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1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1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0.5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9.5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
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644,536,480.70	17,558,782,614.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30,000.00	159,03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89,740.50	25,190,000.00
应收账款	3,311,348,314.10	4,435,832,554.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10,769,737.90	1,712,671,497.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842,045,745.20	29,995,244,703.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473,542,191.44	40,951,336,048.44
合同资产	2,597,991,444.51	2,446,999,432.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996.00	
其他流动资产	2,251,076,127.79	1,992,503,894.84
流动资产合计	101,168,349,778.14	99,277,590,744.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020,000.00	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817,313,933.79	3,063,205,376.68
长期股权投资	8,156,737,712.87	3,624,955,371.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901,089,487.00	13,679,689,48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6,984,309.14	152,043,047.93
固定资产	111,899,107,914.60	113,323,301,806.42
在建工程	87,780,815,954.75	80,859,110,093.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452,687.59	25,094,867.36
无形资产	29,782,561,939.23	29,512,238,474.13
开发支出		2,838,856.07
商誉	16,175,737.33	16,175,737.33
长期待摊费用	95,743,394.73	157,720,464.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02,743.07	50,001,76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58,206,532.38	32,209,330,856.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08,612,346.48	276,685,706,207.50
资产总计	385,476,962,124.62	375,963,296,952.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64,670,313.55	3,162,883,024.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3,608,988.23	5,601,177,683.40
应付账款	11,923,023,520.47	12,857,405,035.29
预收款项	30,728,722.45	67,430,832.78
合同负债	1,282,932,918.94	1,285,152,914.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7,596,409.74	578,098,831.95
应交税费	390,638,240.77	517,362,669.70
其他应付款	11,888,359,750.57	11,481,531,778.5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63,420,793.99	12,081,074,376.54
其他流动负债	610,976,978.27	636,896,556.76
流动负债合计	45,295,956,636.98	48,269,013,703.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8,884,595,726.93	169,647,543,587.66
应付债券	16,663,399,746.07	15,742,975,493.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023,069.26	8,862,838.99
长期应付款	26,345,819,056.79	23,031,047,111.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6,457,175.18	924,051,593.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67,245.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16,704,516.78	2,905,505,298.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628,466,536.98	212,259,985,924.16
负债合计	270,924,423,173.96	260,528,999,628.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749,716,981.13	6,249,716,981.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6,749,716,981.13	6,249,716,981.13
资本公积	93,924,041,633.25	94,527,037,054.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5,482,205.70	54,880,128.79
盈余公积	141,684,766.60	141,684,766.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30,108,862.77	7,244,102,674.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8,391,034,449.45	109,217,421,605.76
少数股东权益	6,161,504,501.21	6,216,875,718.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4,552,538,950.66	115,434,297,32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5,476,962,124.62	375,963,296,952.22

公司负责人：徐汉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卫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新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39,371,688.82	1,329,706,119.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030,000.00	52,03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8,269,216.79	788,045,366.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205,601.10	56,345,577.85
其他应收款	10,535,709,269.23	10,207,010,554.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692,542,099.30	14,355,111,217.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747,278.89	73,958,321.34
流动资产合计	30,129,875,154.13	26,862,207,157.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762,418,047.49	32,865,690,147.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95,258,982.00	4,970,258,98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1,677,360.63	458,621,556.83
在建工程	141,195,486.15	130,836,518.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7,557,481.90	139,673,750.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1	6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8,195,899.82	3,608,195,899.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06,303,321.00	42,183,276,918.98
资产总计	73,436,178,475.13	69,045,484,076.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0,747,121.70	163,452,257.58
预收款项	14,794.52	326,638.7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8,871.01	210,626.01
应交税费	2,178,028.42	2,038,036.02
其他应付款	2,337,252,986.33	1,532,059,410.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2,000,000.00	1,37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22,401,801.98	3,070,086,968.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99,000,000.00	20,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6,493,986,118.58	4,996,799,191.3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181,763,747.15	9,174,710,613.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774,749,865.73	34,971,509,804.60
负债合计	43,397,151,667.71	38,041,596,772.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07,448,201.01	28,891,320,301.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684,766.60	141,684,766.60

未分配利润	589,893,839.81	970,882,23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39,026,807.42	31,003,887,30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436,178,475.13	69,045,484,076.39

公司负责人：徐汉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卫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新远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48,550,283.16	4,200,045,590.70
其中：营业收入	4,248,550,283.16	4,200,045,590.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82,758,675.00	6,923,071,430.60
其中：营业成本	5,106,920,215.71	4,198,425,498.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491,657.52	44,292,291.33
销售费用	94,071,461.43	117,054,583.06
管理费用	344,596,861.19	380,154,287.63
研发费用	7,738,381.33	
财务费用	2,294,940,097.82	2,183,144,769.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3,217,023,359.98	2,096,236,52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013.05	24,033,685.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30,023.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49,305.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7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9,775,042.52	-608,595,554.14
加：营业外收入	19,113,479.28	90,173,157.82
减：营业外支出	7,392,074.48	5,476,844.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8,053,637.72	-523,899,240.73
减：所得税费用	23,911,969.38	11,779,175.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965,607.10	-535,678,416.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965,607.10	-535,678,416.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610,993.24	-564,788,730.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4,613.86	29,110,313.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1,965,607.10	-535,678,416.5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1,610,993.24	-564,788,730.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54,613.86	29,110,313.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60,977,211.31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197,605,265.97 元。

公司负责人：徐汉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卫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新远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415,319.59	80,887,993.66
减： 营业成本	12,632,942.82	12,632,942.82
税金及附加	4,363,111.75	4,305,299.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924,497.42	17,477,771.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8,479,298.24	385,593,209.5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22,059.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082,175.7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962,471.33	-338,039,053.71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15,903.12
减：营业外支出	3,025,924.46	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988,395.79	-338,073,150.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988,395.79	-338,073,150.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988,395.79	-338,073,150.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0,988,395.79	-338,073,150.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徐汉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卫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新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8,348,667.89	3,806,685,676.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2,325,346.52	1,357,898,583.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6,004,432.90	17,214,799,77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36,678,447.31	22,379,384,038.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8,568,853.59	4,910,956,418.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0,639,682.51	1,245,502,27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900,687.69	169,329,35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9,227,546.23	9,345,415,98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00,336,770.02	15,671,204,02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341,677.29	6,708,180,00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4,188,156.97	93,40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2,169.92	25,768,566.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0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5,626.42	374,839,06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995,953.31	494,028,52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60,693,913.86	9,518,838,43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6,600,000.00	1,390,941,093.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66,410.00	444,241,90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31,060,323.86	11,354,021,43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5,064,370.55	-10,859,992,906.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4,634,331.06	1,738,481,664.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26,562,504.49	18,706,005,999.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302,105.69	1,4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14,498,941.24	21,844,487,663.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66,762,833.50	7,983,127,716.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59,269,425.02	4,218,497,904.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425,968.00	49,556,84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95,458,226.52	12,251,182,46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19,040,714.72	9,593,305,20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0,318,021.46	5,441,492,305.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48,126,235.50	18,593,434,911.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8,444,256.96	24,034,927,217.64

公司负责人：徐汉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卫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新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14,610.86	219,408,918.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281.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6,180,708.42	3,748,885,68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0,710,600.99	3,968,294,60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44,507.01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63,768.91	14,884,65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83,064.59	12,137,40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2,713,390.76	6,010,961,01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8,204,731.27	6,037,983,07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505,869.72	-2,069,688,473.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40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92,75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94,758.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888,955.51	150,032,382.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24,600,000.00	543,191,093.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4,488,955.51	693,223,47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488,955.51	-648,128,71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50,000,000.00	4,2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000,000.00	4,2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1,36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8,351,344.59	494,798,498.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351,344.59	1,855,798,49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1,648,655.41	2,394,201,50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9,665,569.62	-323,615,68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706,119.20	3,024,608,16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9,371,688.82	2,700,992,479.75

公司负责人：徐汉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卫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新远

